

证券代码：002827

证券简称：高争民爆

公告编号：2022-037

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届次：2021 年度股东大会

（二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现场会议主持人：乐勇建先生

（五）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：

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14:30。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6 月 30 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6 月 30 日 9:15 至 15:00。

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 1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
（六）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七）股权登记日：2022 年 6 月 24 日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7 人，代表股份 181,154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6358%。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16 名，代表股份 19,413,80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0340%。

现场会议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，代表股份 178,926,85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8286%。

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，代表股份 2,227,94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7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洛桑班旦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提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92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25%；反对股数 20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；弃权

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70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70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9,209,20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461%；反对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38%；弃权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1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70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70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70%；反对股数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8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9,209,20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461%；反对 20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38%；弃权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1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三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0,94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25%；反对股数 20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3%；弃权股数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9,201,00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039%；反对 20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760%；弃权 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1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、洛桑班旦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额数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 日